

2023年罪与罚读后感(精选10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罪与罚读后感篇一

最近看李开复的自传《世界因你而不同》，感受颇多。

作为一本自传，《世界因你不同》更像一本励志，明理的书籍。读罢，我已深深的被那种真诚，坚韧和正直所感染。再自省，更觉得已被名利场，被这个物欲横流，浮躁虚华的世界所侵浸的心在升华。

这本书介绍了李开复的出生、童年和到国外求学以及在苹果、微软、谷歌四大公司的工作经历，到成立了自己创新工厂。让我感触最深的是他的精神和理念，他所讲的一句话，“用你的梦想和理想引领你的一生，要用感恩、真诚、助人圆梦的心态引领你的一生，要用执着、无惧、乐观的态度引领你的一生”。这句话成就了现在的李开复，这句话也深深地感染了我。

从《世界因你而不同》这本书中让我真切地感受到了作者李开复学贯中西，从容纵横于科技前沿，在数家顶尖高科技公司游刃有余，最终随心而定的超凡能力和博大情怀，将一位成功者的奋斗历程和一颗永不泯灭的中国心演绎得激情澎湃、荡气回肠。俗话说“心怀天下者，方能得天下。”而李开复将自己的心定位于世界。“一个世界有你，一个世界没有你，让两者的不同最大，就是你一生的意义。”这是他根基于中华文明而又成长于开放的美国文化而展现出的宏阔的世界观和人生观。

书中从头至尾都散发着自信的光芒，而这份自信来源于其坚定的哲学信念，那就是“世界因你不同”。基于此信念，在面临选择时，“听从内心的声音，全力以赴地为那个声音努力、拼搏，直到到达彼岸”。这正是整本书的灵魂。

“人生在世时间非常短，如果你总是不敢做想做的事情，那么一生过去了，你留下来的只有悔恨，只有懊恼。”，“我步入丛林，因为我希望生活得有意义，我希望活得深刻，并汲取生命中所有的精华。然后从中学习，以免让我在生命终结时，却发现自己从来没有活过。”多么有个性的话语！发人深省，让人奋进。

我现在只是一名普通的大一学生，我的智商做不到让世界因我而不同，也做不成象李开复老师那样成功的人，但看了这本书后给了我很多启发和勇气。反思自己，在我看似平凡的职业中，如果要使每天过的有意义就要不断为自己设立不同阶段的工作目标与人生的发展方向，让平凡的工作释放多彩的光芒。

人生在世，我们要用勇气改变可以改变的事情，用胸怀接受不能改变的事情，并用智慧分辨二者的不同。

一件事要做好、获得成功，持之以恒非常重要。

我想我的成功就是要做最好的自己。

罪与罚读后感篇二

在看这本书后，我知道了狼的许多难以置信的战法：第一，不打无准备之仗，踩点、埋伏、攻击、打围、堵截，组织严密，很有章法；第二，最佳时机出击，保存实力，麻痹对方，并在其最不易跑动时，突然出击，置对方于死地；第三，最值得称赞的是战斗中的团队精神，协同作战，甚至为了胜利粉身碎骨，以身殉职。还知道了成吉思汗是怎样仅用区区几十

万骑兵就可以占领了中亚、匈牙利、波兰、和整个俄罗斯，并击垮了波斯、伊朗、中国、印度等文明大国，而且还消灭了西夏几十万铁骑、大金国百万大军、南宋百多万水师和步骑、俄罗斯钦察联军、罗马条顿骑士团；还迫使东罗马皇帝采用中国朝代的和亲政策，把玛丽公主屈嫁给成吉思汗的曾孙的。其中我觉得最精彩的部分是：有一次陈阵所在的生产队要围猎狼群，因为那群狼把一群军马给杀死了，还差点害得一位游牧民死亡。虽然说狼是内蒙古的守护神，但是这次狼给人们带来的损失太大了，因此政府决定要消灭这群狼。

罪与罚读后感篇三

《时代广场的蟋蟀》是写一只乡间蟋蟀无意来到城市，结交了许多朋友，当上了纽约明星，最后想找会自由，于是，它跳上列车回到乡下。

这本书令我感受很深，这只蟋蟀的经历可能令人不解，既然有了名誉，出了名，为何还要回到乡下？那是因为自由，对蟋蟀来说，出名非它所愿，纯粹事出偶然，而自由才是它的一种选择方式，对一只蟋蟀而言，在荣誉和自由面前，它会毫不犹豫的选择自由。在纽约，亨利猫和塔克老鼠成了蟋蟀最好的朋友，塔克老鼠为了救蟋蟀，曾付出了自己多年来的心血，把倾家荡产全部贡献出来，救了蟋蟀的命。在蟋蟀临走时，它们还摆下丰盛的食物，用不舍的眼光看着蟋蟀。友情如金，对每个人都非常重要，如果蟋蟀没有遇上亨利猫和塔克老鼠，那它的命运不知如何。

读了这本书，我有思考了许久，得出一种相反的事实：对于21世纪的处于喧嚣生活之中的我们来说，不出名，宁可死。不出名，就会永远被压在生物链的最底层，总也不得翻身。而“自由”又是什么？铺天盖地的物欲挤压之下，属于个人的一点快乐早已消失，“自由”早已变得像金子那样珍贵。重温一下蟋蟀的故事，能够激活我们对于昨天温暖的回忆，以及对自由选择时代的遥远感动。

罪与罚读后感篇四

《三国演义》乃四大名著之一，是一部断代的历史小说。由明朝的罗贯中根据当时流行的话本收集而成，主要介绍在东汉末年，群雄争霸的景象，讲叙魏、蜀、吴三国的交战故事。其中以蜀为正统，正面人物关羽和诸葛亮；反面人物曹操；庸主献帝、刘禅；无能之辈吕布、袁术、袁绍、刘表、刘璋；器量狭窄的周瑜；厚忠的鲁肃；勇者张飞、许诸、典丰；还有因行间而貽笑千古的蒋干，形态各异。

若说印象最深的莫过于蜀国的诸葛亮，它是一个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和熟知天文地理、过去未来无所不知、能文能武、足智多谋、呼风唤雨集聚于一身的忠臣。他是一个大人物，作者用祭东风，草船借箭，三气周瑜，智斗华容道，巧摆八阵图，骂死王朗，空城计，七星灯等事例证明了他的能耐，令人佩服得五体投地。

《三国演义》是章回小说之一，在我国文学史上占了重要的位置，其中，许多故事都使人拍案叫好，包括：草船借箭、空城计、大意失荆洲……其中我最感兴趣的属——三气周瑜了，一气周瑜，据说当时周瑜与刘备约定，由周瑜攻打曹军把守的南群。周瑜率兵出战，曹仁见周瑜，令军士破口大骂，周瑜于是口中喷血进营。第二天，周瑜到南群，见赵云在楼上大喊我奉军师之命，已收复此城，周瑜大怒，正要攻取荆洲、襄阳，忽听哨兵报告，诸葛亮派人拿了魏军兵符，连夜赶赴荆洲、襄阳，谎称曹仁求救，诱骗守城军出城，后被张飞、关羽乘机袭取了两个城，周瑜听了，大叫一声，气得伤口迸裂昏死过去。

二气周瑜，周瑜醒后，大骂诸葛亮，后让鲁肃说服刘备归还荆洲，可任未答应，最后诸葛亮才答应攻下西川，才还荆洲。周瑜为此而愁，忽闻刘备丧妻，生出一计，又用主公的妹妹许配刘备，将其骗来，囚禁他，用他换回荆洲，可是赵云破坏了此事，刘备带妻逃到江边，这时，诸葛亮与周瑜都领兵

上岸，但在黄州周瑜遭关羽、黄忠、魏延阻击，大败而归，江上军士一齐高喊：“周郎妙计安天下，陪了夫人又折兵。”周瑜一气，又大叫一声，金疮迸裂，倒在船上。

三气周瑜，周瑜当上南郡太守后，报仇心切，要鲁肃做说客，告诉刘备：“孙权愿派兵相助，取西川做为嫁妆，送给皇叔，然后你把荆洲还给东吴，因此吴军过荆洲，希望提供粮食”，诸葛亮一听连忙说好，而又秘密吩咐赵云行事，周瑜听了，派兵直去荆洲，糜竺奉刘备命令通告周瑜：“刘备已准备好，在城外等候，周瑜信以为真，哪知中了计，赵云在城上喊到：“军师知道了都督的诡计，派我来镇守，周瑜慌忙退兵，这时，张飞、关羽、黄忠、魏延从四面而来，“活捉周瑜”的口号响天震地，周瑜气极败坏，大叫一声，伤口复裂，跃下马，被众将救上船。

虽说诸葛亮是三气周瑜，可周瑜死后，诸葛亮也感叹不已，因为他又失去了一个知己。

这则故事给了我很大的启迪，诸葛亮虽有机智过人的头脑三气周瑜，可他对周瑜的死有些遗憾与悲叹，诸葛亮也不愧是蜀国一大人物也。

看了《三国演义》，完全改变了我对它以前的认识，它的文学是博大精深的，故事的连续性，让人不得不想把它一鼓气看完，其中作者描绘得栩栩如生的人物，让读者与剧情紧紧地融合在一起。

回味一下，《三国演义》确实是一本值得一看再看的好书，多读一次，感融就越深，理解就更透彻，使自己的文学素养就更有提升。

《三国演义》读后感（三）

——《创世通天》读后感

《创世通天》，这个霸气的名字驱使着我一探究竟，初看这本书，我就被吸引了。作者构建了一个极其恢弘的世界观，从始祖创世，再到生灵出现，随着作者娓娓道来，我仿佛置身到了一个充满着奇幻色彩的异界大陆，其中的魂脉、星命系统看出了作者的独特思维，是这篇小说的几大亮点之一！

主角是一个叫宇文洛的少年，出生于以力量为尊的兽域，这里异兽横行，人类的力量十分弱小，因为年幼体弱，从小便受尽了族内族外的歧视，弱小的他只能通过不断逃跑来生存，他的逃跑使他成为了人们口中的“逃跑专家”，成为了众人眼中的懦夫，而就是这位少年，在无数辱骂与嘲笑之中，不断成长。他用自己的实力证明了，他——不是一个懦夫。

这本书虽然是一部玄幻小说，但他却包涵了人生的哲理，做人应有的品质。

世间万物本应平等，奈何人神地位天地悬殊。

人性本无善恶，恶人亦有善良之初。

在我心中，他不仅仅是一部玄幻小说，更是一部人生指引，写尽了人间百态，道破了悲欢离合。

宇文洛，在生活中一次次逃跑，他的生活，是背负着耻辱的，但他渴望受人尊重，为了变强他一次又一次在鬼门关前徘徊。他没有那种圣人的慈悲胸怀，他也不像恶人一样阴险手辣。他——只有自己的原则，自己的底线。

主人公从一开始的“懦弱”，到最后肩负起拯救族人的重担，并逐步走向更广阔的天地，他，经历了多少？()这是需要多大的努力和毅力啊，为了自己的尊严，为了自己的家人，他不断地提高自己的实力。

宇文洛告诉了我，成功不是一朝一夕，你固然需要有与生俱

来的天份，但不断的努力才是走向成功的关键，凡事都不能轻言放弃，其次你需要一个正确的方式，路本没对错，对错只在于走路的方式，最后怀着一个善良热诚的心，也许那个不经意的人就是你的贵人，就算曾经的废物也可以一鸣惊人。

宇文洛告诉了我，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别以为取得了一些成就，就可以沾沾自喜。说不定就在你暗自欢喜的时刻，就有人超越了你。成功，需要的是天赋，但更多的是努力。还需要的是超越自我，突破极限，不要以为那一小块天空就是你的顶点。

宇文洛告诉了我，不要总活在别人的保护下，不要总在翅膀的庇护下生活。他十八岁就独自肩负起重任，舍弃了那美好的生活。因为他懂得，庭院里的树木长不成参天大树，在这等生活中过去的人，始终会是个庸人。

逃跑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再一次次逃跑的过程中，你失去了迎接困难的决心。

罪与罚读后感篇五

今天，我想和大家分享一部书，名叫《狼族传奇》，开始我是抱一种打发无聊时间的态度来读的，可是读到后来觉得狼族的勇往直前的精神，正是我们人类所缺少的精神，读到后发现，其他动物都需要人类保护，如：大熊猫等，而狼既没有被保护又没有消失。原因是什么呢。大自然会在冬天淘汰一批老弱病残的狼，狼群捕获猎物的成功率很低，经常很长时间捕不到猎物，狼群看到猎物就会全力一搏，失败后再来，每次看电视都是狼捕猎物都很厉害，但看完这本书才明白。捕到猎物后不会一顿吃完整个猎物，而是让自己吃个半饱，其余的藏起来到冬天吃。我看到这里想到很多人遇到小小的困难就想退缩，我觉得这样是不对的。有困难就要解决它想办法克服它，俗话说：“多的了初一躲不了初五”。有些人想：“多一处是一处”，这样想就大错特错了。遇到困难，

就要想办法解决它，这样自己也会有所提高。最后我想说一句：”成功不是无缘无故来的，只要肯努力就会成功!”

罪与罚读后感篇六

一部无比热门的书，在学校的图书馆要预约好久才可以借到，热门有其热门的原因，看完厚厚的三大本，确实是受益非浅，感触颇深。

路遥，杰出的中国作家，他在用生命写作。身患癌症的他，坚持写作，当写到本书的三分之二的时候已经病入膏肓，但他依旧用毅力，默默地耕耘着这片他热爱的土地。

《平凡的世界》，一部恢弘的历史史诗，看到的，是上世纪70到80年代的时代巨变，看到的是平凡世界里的或温情或无情或美好或丑陋；看到的是站在历史潮头的青年，为生存为理想而努力。

爱上一个黝黑、矫健、有思想有理想的青年——孙少平。在饥饿、贫寒中坚持求学；不甘平静地生活在双水村中，追逐心中的梦想，来到了黄原城；对苦难有一番深刻的理解，在矿井里艰苦的工作；在恶劣的环境中，坚持看书学习；孝敬父母，关爱妹妹，收入微薄，也不忘给父母妹妹寄钱；真诚善良，与王世才、嫂子、明明、小黑子的亲密，不是亲人胜似亲人；在受伤后，坚强地站起来，重拾生命的希望；理智果断地拒绝金秀的爱；自立自强，拒绝吴仲平和妹妹调到省城的帮助。太多太多的美好品质打动着，像晓霞一样，爱上了这名农民出身的煤矿工人。

田晓霞，新时代的美丽女性，有知识有见识，有理想有上进心，不顾地位不平，深爱着少平，面对自己的未来，追随自己的内心，没有选择自己不喜爱的教师职业，更不屑与依靠父亲的关系进入行政机关。至死，晓霞依旧美丽。

孙少安，因为受教育的程度有限，他有一定的农民的局限性，但他又不同于普通农民，他有责任心有担当，孝敬父母、帮助乡民、重修学校，知识有限但中华民族的美德无限；他突破农民的封闭性，有胆有识，先行责任制，率先办起乡镇小砖厂；工作虽苦虽累，但乐此不疲；在砖厂破产后，虽然颓废了一年，但孙少安没有被打垮，后来又总结经验，东山再起。

秀莲，典型的农家妇女，又有平凡劳动女性的淳朴，甚至是伟大！！我在看书时，总是觉得，这个“来路不明”的小媳妇，对于孙家是一个灾祸，少安与润叶的爱情修不成正果，草草娶来了秀莲一定是个悲剧。不过我错了，纯真、善良的秀莲，孝敬长辈，爱恋丈夫，勤劳吃苦，无怨无悔地奉献。分家时，她显现出自己的狭隘，但在少安创业时对少安的支持，对破产的少安不离不弃，安抚自己的丈夫，偷偷流泪也不在丈夫面前流泪，鼓励支持少安东山再起，给少安力量，是少安温暖的港湾坚强的后盾。

孙玉厚和少安他妈、少安奶奶，一辈子勤勤恳恳的生活在这片土地上，无怨无悔地劳作，就算贫苦也不失对生活的希望。他们保守老实，对后辈的行为选择不了解，但他们是好长辈，他们不会束缚子孙飞翔的翅膀，看着儿子远航，他们是祝福祈祷与守望，在孩子成功时，不骄不躁，本分生活，在孩子失败时，永远是孩子最可靠的臂膀。

秀莲和少安爸妈，艰苦时相亲相爱，生活一有改变，就有了矛盾，后来经历一场真正的灾难，又和好如初。生活就是那么美妙。

厚厚的三本书，就快看完了。秀莲的不幸，戛然而止，给我们留下了一片思考的空间，卖命工作又日渐消瘦，为秀莲的病埋下铺垫，但我相信，好人有好报，秀莲的肿瘤一定是良性的，少安又有一定财力给秀莲治病，秀莲一定会好起来的。这也是刚刚致富的中国人所要面对的问题：挣钱重要，健康

也重要，学会善待生活享受生活更重要。

少平转危为安，美男子为他脸上的疤感到伤心，我也知道，少安一定会振作起来的，而脸上的那道疤，是少平这辈子抹不去的勋章。看着书，我以为，有金秀的爱，有妹妹和准妹夫的帮忙，少平娶了金秀，到省城机关工作，少平的苦日子熬到头的，这是故事的完美结局。后来，看完小说第一遍，少平拒绝了金秀，拒接了准妹夫的好意，回到了他的矿区。

一开始，不甚理解，难道，少平要继续在矿井里工作，那这样的生活什么时候才是头啊。又看了一遍，豁然开朗，原来我想的完美结局是那么的平庸狭隘而不完美，少平理智对待爱情，不辜负金秀对自己的爱，自力更生，在属于自己的天地里奋斗，没有放弃对晓霞所说的理想，考上矿业技校，他黑暗的矿井生活一定会熬到头的，而他也一定会找到一个善良的适合他的好姑娘。

罪与罚读后感篇七

在寒假里，我读了不少书，还重温了三年级背过的《弟子规》。明白了不少道理。

弟子规首先就告诉我们：首孝悌。主要的.意思是：年幼的人，在家的时候要孝敬父母，出门的时候要尊敬兄长。人一生更重要的，就是亲情。没了亲情，怎么都不会快乐。次谨信，告诉我们：说话要恭敬诚信。人要言而有信，说话不能不经大脑，要做到一言即出，驷马难追才行。泛爱众，而亲仁；有余力，则学文，说的是：要博爱大众，亲近有仁德的人。这样躬身实践之后，如果还有余力，就再去学习各种诗歌文学。作者把《论语、学而篇》中的“弟子，入则孝，出则悌，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行有余力，则以学文。”这段话做为总纲，目的是要告诉人们教育弟子应谨遵圣人的教诲，不可误入歧途。

在生活中，弟子规有时也很有用。如：“缓揭帘，勿有声；宽转弯，勿触棱……”

从弟子规中，我学会了好多道理，我要做一个好少年。

罪与罚读后感篇八

一场漂浮的雨过后，阳光带着清新的空气飞来。我从抽屉里翻出一本书，书名是《爱的教育》。

翻开书，扉页上写着两行字：学会感恩-妈妈。

这本书是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写的，只读了几行，我放不下。

这是一本书，从四年级学生埃里克的角度描述了他发生的事情，并写在日记上。这本书是一个小故事，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一个叫做“小抄写员”的故事。

叙利奥的父亲是一名铁路工人，为了养活一大家子，他帮杂志社抄写。叙利奥不忍心看到父亲的辛苦，于是在父亲停止写作后，晚上帮父亲抄写。但由于睡眠不足，一天晚上，居然躺在作业本上睡着了。父亲严厉批评了他，他想说出真相却忍住了。然而，每天晚上抄写已经成为一种习惯。那天晚上，叙利奥又起床了。他不小心撞倒了一本书。他很紧张，害怕打扰他的父亲。但他没想到他的父亲站在他身后。他明白了一切，父子俩紧紧地抱在一起。

父子关系是广泛的。“当一个人爱别人，也被别人爱的’时候，那么这个人就是最幸福的。”。不是吗？叙利奥爱他的父亲，忍受委屈。他把一切都埋在心里，因为他爱他的父亲，他的父亲也爱他。

读完这个故事，我想起了生活中的一些例子：

每当妈妈让我洗碗扫地时，我都很不情愿，经常让妈妈用一些东西“贿赂”我。“拿人的钱嘴短”，我拿了妈妈的东西，不好意思不为她分担家务，但我总是假装尽力欺骗妈妈对我的信任。有时候，虽然我妈妈贿赂了我，但我什么也没做，所以我经常让我妈妈生气。

我被叙利奥关心父母、孝顺父母、体贴父母、勇于分担家庭责任的精神所感动。在当今社会，我们独生子女受到父母的照顾。他们都是“小皇帝”和“小公主”。他们总是抓住父母对我们的溺爱和攻击，所以父母无能为力。

这本书是一本好书，让我明白了很多道理，我要把书中的精神永远留在我们心中。

罪与罚读后感篇九

《飘》是以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南方**的社会现实为背景的爱情小说。小说以亚特兰大及附近的一个种植园为故事背景，描绘了内战前后美国南方人的生活。以“乱世佳人”斯佳丽为主线，描写了几对青年的爱情纠葛。

在思佳丽的大半生又是为爱所迷惑的时，因为迷惑而做了很多错事。知道最后她才发现，原来她一直钟爱的艾希礼并不爱她，也不曾象她所想的那般优秀。其实她爱的并不是艾希礼，而是自己内心的一个完美形象。艾希礼越是拒绝她，她心中的那个形象就越完善——这正应了中国的一句老话：得不到的就是最好的——而恰恰因为她错误的迷恋，才使她错了身边真正的幸福。这也给了我一个启示：人要学会明辨是非，不要让幸福从自己的指间溜走。

值得欣慰的是，在思佳丽的爱情世界里没有什么是为之已晚的，当她彻底的失去艾希礼，失去女儿，丈夫瑞德也已离她而去之后，她才意识到原来她真正爱的人是瑞德，她于是抛开心灵上的创伤与悔恨，相信自己一定能挽回瑞德的

心。“不管怎样，明天又是另外的一天呢！”如果许多人对爱情都能有这种乐观自信的态度，那么许多爱情的悲剧就不会发生了。

在品读《飘》的日子里，多少次我与之同喜、同闹、同悲、同笑。几许惆怅，几许欣喜，几许感慨，几许惊叹。掩卷息，留下的是强烈的震撼和一生的感动。

罪与罚读后感篇十

当我和上《伊索寓言》这本书时，脑海中闪过一个又一个栩栩如生的人物，那只驮着神像的驴；那个愚蠢的牧人；还有那只说谎的猴子，无一不给我们带来无尽的欢乐。在欢乐过后，我们总能获得一些启迪。

《狮子、驴和狐狸》就讲了这样一件事：狮子驴和狐狸三人合作捕猎，狐狸负责侦查，驴负责追击，狮子负责将猎物置于死地。忙碌了一天，他们果然捕到了不少的猎物。狮子让驴来分配猎物，驴把猎物平均分成三份，一人拿了一份。狮子认为驴没把它这个兽中之王放在眼里，便把驴杀死了，让狐狸来分配猎物。狐狸心中早就有数了，他麻利地将驴和狮子的两份堆到狮子前面。狮子见了十分高兴，便问他是谁教他这样分的。狐狸回头望着驴的尸体，平静的说：“驴的灾难！”

狐狸在大家的印象中是狡猾、奸诈和多疑的.代名词。可我认为狐狸不能仅仅用“狡猾”来概括，仔细想一想这也是狐狸在弱肉强食的大自然中生存的一种手段而已。在这个故事中，狐狸如果与驴一样“老实”的话，狮子的食谱里不但添了驴肉，恐怕还要添上狐狸肉吧。话说回来，驴的老实用的也不是地方。在贪婪的狮子面前，一只驴竟然妄想从百兽之王嘴里非得一杯羹！就是驴把自己的那份也给狮子，狮子也不一定能放它走。

驴的结果是可悲的，但狐狸却保全了性命。由此可见，狐狸的智慧并不是“狡猾”可以概括的。做一只动物如此，做人当然更要学会变通。